

【发布单位】深圳市
【发布文号】-----
【发布日期】2009-08-26
【生效日期】2009-08-26
【失效日期】-----
【所属类别】政策参考
【文件来源】[深圳市](#)

关于再次延长深圳市口腔医院交通研究分析招标时间的通知

经研究决定，深圳市口腔医院交通研究分析招标时间再次推延至2009年9月3日，招标条件不变，招标信息如下：

本着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我办就深圳市口腔医院项目选址交通研究分析向国内具有市政公用行业（道路）工程咨询资质且有交通规划设计经验的单位邀请招标，招标费用参照投标人报价和相关行业常规，由我办研究确定。凡符合资质条件有意参与本次招投标活动的单位，请持单位介绍信于2009年9月3日前，到我办1410室领取招标邀请函。

招标人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田贝一路文锦广场14楼
联系电话： 0755-25603973 手机： 15815556627
传 真： 0755-25618306
联 系 人： 黄文婕

深 圳 市 卫 生 局

新建市属医院筹备办公室

2009年8月26日

说明：本库所有资料均来源于网络、报刊等公开媒体，本文仅供参考。如需引用，请以正式文件为准。

京ICP证[080276](#)号 | 网上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0108276) | 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许可证(1012006040)

中国法院国际互联网站版权所有，未经协议授权，禁止下载使用或建立镜像

Copyright © 2002-2011 by ChinaCourt.org All rights reserved.

Reproduction in whole or in part without permission is prohibited